

二十二、第 4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第 2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32 分）

二讀會：

審議 112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及單位預算案

（1.歲入部門：稅課收入、補助及協助收入、捐獻及贈與收入；2.歲出部門：財經、民政）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請就座，開會。（敲槌）我們先來確認我們的會議紀錄，第 4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第 25 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大家的桌上，請參閱。對於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謝謝。（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依我們的日程表鎖定為二、三讀會，照慣例我們從財經的市府提案開始，每位議員的發言時間是 5 分鐘，首先請財經委員會召集人李議員雅靜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審查 112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歲入部分，請各位議員翻開 112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委員會審查意見一覽表，原案請看高雄市總預算案橘色本歲入來源追加預算表。請看第 14-15 頁，科目名稱；稅課收入，原預算數 869 億 5,972 萬 3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53 億 713 萬 4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922 億 6,685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陳議員善慧發言，時間 5 分鐘喔！

陳議員善慧：

謝謝主席。這是我們 112 年度總預算的追加預算案，這個預算非常重要，但是本席看到議場裡面的議員人數沒有很多，所以我提出額數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議員善慧提出額數問題。

陳議員善慧：

記名清點。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清點人數。

陳議員善慧：

記名喔！記名清點喔！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目前在場的議員有主席康議長裕成、黃議員彥毓、黃議員文志、湯議員詠瑜、邱議員俊憲、朱議員信強、方議員信淵、何議員權峰、陳議員善慧、高議員忠德、陳議員幸富、江議員瑞鴻、白議員喬茵。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跑來 3 個、3+1 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還有陳議員慧文、李議員雅芬、李議員雅慧、張議員博洋，還有曾副議長俊傑。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陳議員慧文。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還有一位就是李議員雅靜。陳議員慧文有算過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議員善慧，我們再等 1 分鐘。我們請在議事廳或是在議會研究室的各位議員同仁趕快進來，我們今天要清點人數，我們再等 1 分鐘好不好？各黨團辦公室裡頭可能也有議員正好在做選民服務的事情，請通知你們的議員同仁，如果在議會的話，請趕快進議事廳，我們計時 1 分鐘後…，張議員漢忠，我們計時 1 分鐘。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還有張議員漢忠。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就等他們 1 分鐘好嗎？如果沒有在議會，1 分鐘是來不及到的啦！我們等一下討論一下，如果我們今天清點人數的話，我們是及於一整天或是只有半天，我們要考慮這個問題，各位同仁的意見是怎麼樣？想一下，未來都會碰到，如果是早上清點人數的話，是不是及於整天？還是說只及於上午？那我們請秘書長利用這 1 分鐘的時間來說一下慣例好不好？有沒有慣例？如果沒有慣例，你就說沒有慣例，因為每屆不一樣，你也可以這樣講，它每屆不一樣也有可能，有慣例也有可能，我已經不記得了，我上次當議長的時候是及於一整天、還是半天？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都有。

主席（康議長裕成）：

都有嗎？所以沒有慣例。那第3屆呢？第3屆的時候都是半天，我們今天就討論一下，我們就是這個會期的清點人數都只及於半天，這樣好不好？或是一整天？我沒有意見喔！大家的意見如何？陳議員善慧有沒有特別意見？如果我們清點人數，是及於半天還是一天？

陳議員善慧：

依慣例啦！

主席（康議長裕成）：

讓大家比較好安排工作。

陳議員善慧：

沒有啦！我認為今天早上的議員人數不足嘛！因為這個預算太重要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當然。

陳議員善慧：

看看下午大家會不會進來啦？

主席（康議長裕成）：

所以我們今天就是半天啦！

陳議員善慧：

下午如果再不進來，如果還是有人認為人數不足，也是一樣啊！是不是這樣？就主席裁決就好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那麼我就順著陳議員善慧的意思了，下午人數不足的話，再清點就好了是不是這樣？來，我們請江總召瑞鴻發言。

江議員瑞鴻：

剛才秘書長解釋說…。

主席（康議長裕成）：

沒有慣例。

江議員瑞鴻：

照慣例啦！半天清點是半天啦！下午開始就…、早上清點就算早上的，依照慣例是這樣啦！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如果下午清點就是下午的，這樣子好不好？問題就是早上清點後，下午要不要來的問題，那就是我們先暫訂下午還是要來，下午3時，請議事組報告剛才出席的議員人數。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向大會報告，加上剛剛陳議員麗娜進來，總共出席的議員人數是 21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我們的出席人數不足法定人數，我們散會，謝謝，下午 3 時繼續開會。
（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開會。（敲槌）下午的議程繼續二、三讀會，我們繼續從財經委員會開始，每個人的發言時間也是 5 分鐘，請召集人上報告台，也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審查 112 年高雄市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歲入部分，請各位議員翻開 112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委員會審查一覽表，原案請看高雄市總預算案橘色本歲入來源別預算表。請看第 14-15 頁，科目名稱：稅課收入，原預算數 869 億 5,972 萬 3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53 億 713 萬 4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922 億 6,685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 15-21 頁，科目名稱：補助及協助收入，原預算數 450 億 1,153 萬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74 億 5,667 萬 1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524 億 6,820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

一、第 17 頁新建工程處，追加預算數 3,139 萬 7 千元，送大會公決。其餘照案通過。

（一）第 20 頁都市發展局，追加預算數 149 萬 7 千元，附帶決議：中央補助款減少 10%，要持續爭取。

（二）第 21 頁觀光局，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追加預算數 1 億 4,632 萬 2 千元，其中 1.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1 億 168 萬 2 千元，其中，交通部觀光局 111 年 11 月 1 日觀宿字第 1110601456 號函核定補助辦理 112 年度交通部觀光局協助地方政府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補助計畫，追加預算數 350 萬元，附帶決議：觀光局針對執行違法旅宿業管理的工作，加強精進作為，以爭取日後中央更多補助。

二、（一）第 17 頁教育局，追加預算數 2 億 5,864 萬元。

（二）第 19 頁農業局，追加預算數 3,365 萬 4 千元。

以上 2 項，李議員雅靜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李雅靜議員還有意見嗎？雅靜議員請發言。

本會財經委員會第二召集人李議員雅靜：

我們針對新工處追加預算數 3,139 萬 7,000 元送大會公決的部分，小組先做個說明，因為我們發現高雄還有很多地方，都是應徵收而未徵收，或者是已經開闢了也還沒徵收，所以那一條道路，其實是不能通行的，有一些已經開闢了，等於只需要徵收的費用，那個道路就可以直接讓公眾通行，甚至有一些是人口密集度高、車流多的地方，市府也都還沒有開通。這一筆預算市府只跟中央爭取到 3,139 萬，我們自己的本預算卻要編列 1 億 1,585 萬 2,000 元來辦理拓寬這條道路，因為這條道路周邊附近沒有相對於任何一條道路…，以鳳山來說還有很多道路，其實車流跟人口都相對的比這裡還有急迫性。如果未來在拓寬道路徵收相關的作業經費，我們覺得不能以個案的案件處理，應由大會討論制定一個標準出來，你要有相關的標準、規章，怎麼樣的條件是可以列為優先順序，民眾才會知道哪一些是可以馬上去爭取的，而不是我只要送監察院，或者是向行政院秘書長提了，就可以做優先的爭取，因為原縣區有很多道路都是需要緊急開闢的，人口的結構也正在改變，所以我們這個案子送大會公決。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李議員雅靜剛剛是針對第 17 頁這個預算，小組的意見是除了 17 頁送大會公決以外，其餘都照案通過，有兩個附帶決議在 20 頁跟 21 頁的部分，那兩筆預算有附帶決議，剛剛李議員雅靜報告了送大會公決的理由。因為還有兩位議員舉手要發言，我們就聽一下意見，剛剛是陳議員善慧先，過來才是邱議員于軒，好嗎？召集人是誰？好，我們請召集人就座，謝謝。召集人你不是要舉手發言嗎？

本會財經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邱議員于軒：

對，我補充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我們先請召集人發言。

本會財經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邱議員于軒：

謝謝議長。各位議員，我補充說明這個案子非常好，本小組絕對同意開闢這個道路，但是為什麼這麼好康的事情，我要讓所有議員同事知道，就是高雄市有許多應開闢而未開闢的瓶頸路口。這個案子非常的特別，中央補助的金額非常少，其他都是地方自籌，因為陳情人把這個案子送到監察院以及行政院秘書長那邊，變成這個路口可以開闢，所以在此本席也建議各位議員同志，為什麼要把這個案子特別送大會公決，如果各位有類似的案子可以考慮參考此模式，各個選區將所有想要陳情的案子送到監察院以及行政院秘書長，直接由行政院

秘書長發函給高雄市政府希望它開闢。

這個案子又有另外一個比較特別的是，它總共的用地費用，等一下可以請新工處說明，大概 1 億多元，但是其中有一個地主直接拿了 8,000 萬元，我必須質疑從中有什麼狀況，實在是太奇怪的一個案子，而且以我的選區大寮、林園，有非常多瓶頸路口應開闢而未開闢。如果此例一開，我認為各個議員應該用此例當模範為選區爭取道路開闢，讓高雄市許多的瓶頸路口可以得到突破，所以為什麼我們要送大會公決，但是小組的前提還是同意這筆預算執行，只是它實在是太特殊的案子，所以特別拿出來跟各位議員同仁分享，以上，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現在召集人位子是誰要坐？

本會財經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邱議員于軒：

我。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謝謝。我們剛剛還有一位議員舉手發言，陳議員善慧，請發言。

陳議員善慧：

謝謝主席。因為這個案子送大會公決，現在看議員的人數有沒有超過半數才可以大會公決，我提額數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跟陳議員善慧溝通一下，也請各黨團總召，我們休息 5 分鐘，各黨團總召協商一下，好不好？謝謝。（敲槌）休息 5 分鐘。

繼續開會。（敲槌）我們接著審查剛剛的 15 頁到 21 頁，我們分別跟大家報告，朱議員信強請發言。

朱議員信強：

主席，就今天早上額數問題請教議事組，我們今天是第 25 次的會議，理當照議事規則應該是一整天才是吧？是不是請議事組主任就議事規則，陳議員善慧說有額數問題，我們第 25 次不可能是半天、應該是全天吧？是不是這樣？主席裁示一下，議事組呢？是不是請議事組解釋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先跟朱信強議員報告，早上有在議事廳內討論這個問題。

朱議員信強：

我知道你有詢問過，不過就議事規則來講，是不是第 25 次就是一次性、沒有所謂的半天？此例如果一開，是不是以後我們在額數清點人數以後一個小時也可以重新開會？

主席（康議長裕成）：

沒有，我們早上討論的結果是上午算一次、下午算一次，如果是早上清點就是上午流會。

朱議員信強：

今天是第幾次？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今天因為經過大家同意上午清點，但是下午繼續開會，早上也請教過秘書長跟議事組過去的慣例怎麼樣，過去有整天算一次，也有半天算一次的，這是過去的慣例。

朱議員信強：

今天就是下半場，我們是以次數在計算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今天早上有徵求現場議員的同意，如果我們今天流會的話，下午繼續開會，上午有做這樣的討論，以上跟議員報告，也請議事組補充說明一下。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謝謝主席，謝謝議員的指導。議事組跟各位議員說明，因為我們的議事日程表上午的時間是 9：30 到 12：30，下午的時間是 3 點到 6 點。

朱議員信強：

請教主任今天是第幾次的會議？有分上半場跟下半場的區別嗎？往後如果有額數問題的時候，我詢問一個小時，假設主席裁示，那就以一個小時計算，可不可以這樣？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跟總召報告，目前為止是沒有這個案例是算一個小時的，但是我們如果人數不足是可以改為座談會。

朱議員信強：

座談會？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對，等到人數足的時候，我們就可以再繼續開會。

朱議員信強：

就在當天是以一次性分上半場跟下半場嗎？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目前我們的議事日程是這樣排。

朱議員信強：

規定是這樣嗎？〔是。〕確定？〔對。〕本席也來提額數問題，不記名。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上午其實都有討論過了，如果下午還要清點人數，可以再清點人數。請議事廳外面的同仁進來議事廳。還是總召要再去討論一下？1分鐘內請議事廳外面的同仁進來，1分鐘後正式清點人數。請議事廳外面的議員同仁進來，也請議會的同仁通知在議事廳外面的議員同仁進到議事廳內。不用緊張，人數不足就流會，還有9秒。請議事組人員開始清點人數，我想在清點人數之前先介紹一下樓上的貴賓，不然一流會就沒辦法介紹了，我們現在有高雄中學、高雄女中以及香港優才學院的同學們跟好朋友們今天來到議事廳現場，謝謝帶隊的尤政國老師。請用熱烈的掌聲歡迎他們，謝謝這些年輕的朋友，謝謝你們。你們看到最精彩的時段，我們現在要清點人數，請議事組清點人數，如果人數沒有超過33位就流會。

本會議事組曾主任癸開：

向大會報告，目前的人數是39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我們繼續開會，現場有39位，繼續開會。

剛剛講到的第15頁至第21頁，還有沒有同仁要發言的？如果沒有的話，我來做一下整理，第15頁到第21頁，其中第17頁的部分是送大會公決。除了第17頁的3,139萬7千元這一筆送大會公決以外，全部都是照案通過。所以針對3,139萬7千元送大會公決，現場的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的話，從第15頁到第21頁的預算全部照案通過，但是有兩個附帶決議。全部照案通過，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第20頁和第21頁各自有附帶決議，剛剛也有宣讀了，各位同仁對於附帶決議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併案通過。（敲槌決議）

接著請唸下一筆。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第21-23頁，科目名稱：捐獻及贈與收入，原預算數26億7,011萬1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992萬5千元，追加後預算數26億8,003萬6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筆是照案通過，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歲入預算審議完畢。接下來，請繼續審查經濟發展局112年度第一次追加預算數，追加預算歲出部分。請各位議員翻開機關編號06-060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請看第6-8頁，科目名稱：公民營事業－公民營事業管理，原預算數7,091萬5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3,342萬元，追加後預算數1億433萬5千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

請看第 9 頁，科目名稱：招商行政－招商行政及管理，原預算數 3 億 6,520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900 萬元，追加後預算數 3 億 9,420 萬 4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

經濟發展局審議完畢。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接著請下一個部門民政委員會，請民政委員會召集人上報告台。是陳議員善慧嗎？請陳議員善慧上報告台，請專委準備宣讀。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民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

請各位議員翻開 112 年度地方總預算及附屬單位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民政委員會審查意見一覽表，請翻開 02-018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第 1 冊。請翻開第 5 頁，科目名稱：市政資訊發展－資訊整合規劃設計與推廣，原預算數 4,632 萬 8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1,350 萬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5,982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

接著請看第 6-7 頁，科目名稱：網路應用服務管理－市政網站及郵件服務管理，原預算數 2,978 萬 1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1,400 萬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4,378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

請看第 8-9 頁，科目名稱：資訊基礎建設管理－機房網路及資安管理，原預算數 2,692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9,957 萬 7 千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1 億 2,650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邱議員俊憲發言。

邱議員俊憲：

能不能請資訊中心說明一下，因為本來的預算是 2,600 多萬元，追加了快四倍左右，追加了快 1 億元，這個內容到底是怎麼樣？因為現在是 5 月，本來通過的 2 千多萬元其實是今年才 2 千多萬元，現在變成 1 億多元，怎麼突然多這麼多錢要做什麼？錢從哪裡來，是不是請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資訊中心來說明。

邱議員俊憲：

別人增加都是零頭，你是好幾倍。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謝謝主席，謝謝議座。今年資訊資安部分增加的預算主要有兩種，一種是數位部補助的，原則上大概 7,000 萬元左右，現在已經在執行辦過墊付轉正的，另外針對這是追加的部分。

邱議員俊憲：

內容是什麼？你要實質講。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這是一個資安前瞻的，就是前瞻計畫裡面一個子計畫，資安的區域聯防有補助六都去完成整個區域聯防，像高雄是負責高雄、屏東、澎湖、台東。

邱議員俊憲：

區域聯防什麼？你花的錢是去買軟體還是買硬體？軟體是什麼？硬體是什麼？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好，對不起，都有。

邱議員俊憲：

你剛才所說的都是形容詞而已，都是在敘述這件事情。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好的，裡面主要有三個部分，第一個部分就是先針對高雄市政府自己先顧好，裡面有兩部分，一部分是高雄市政府自己要顧好，一部分是…。

邱議員俊憲：

等一下，你花多少在軟體？多少在硬體？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硬體的話，大概有…。

邱議員俊憲：

沒有大概，多少就是多少。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硬體 3,000 多萬元，軟體大概 3,000 多萬元。

邱議員俊憲：

做什麼呀？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硬體部分主要在鳳山做個一比一的備援機房，就是現在已經…。

邱議員俊憲：

所以 3,000 多萬元是做硬體的一個備援機房。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軟體的部分 3,000 多萬元是資安處要求各地方政府，要把 B、C 級機關導入 VANS 和 EDR 在 PC 端用戶端的安全軟體，所有費用都是資安處補助，補助就一定要買這個東西，大概占了一半。

邱議員俊憲：

那其他呢？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其他是把之前提到的高屏澎區域聯防體系繼續維護，維持下去。

邱議員俊憲：

所以是維護費用追加預算來處理？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不是，追加預算的部分。

邱議員俊憲：

你說的是維護啊！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我剛講的部分是資安處給的補辦預算轉正部分，另外這次追加的部分有另外要做的事，這部分全是高雄市政府自己…。

邱議員俊憲：

你另外要做什麼事？我現在問的就是這個。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好，我這邊報告一下。

邱議員俊憲：

不是好，我要你說明就是哪些東西。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好，這邊報告一下，第一個部分就是針對網路部分分成二個，一個是頻寬不夠，因為現在開始把駐外機關慢慢都收回來，把對外網路慢慢都收回來，從四

維統一出去，因為四維的資安設備比較完整、功能比較好，所以以前駐外機關，像交通局、衛生局都是自己的網路線路出去到 internet 很容易被攻擊，現在都拉回來四維再從四維出去，所以現在四維對外的頻寬不夠，第一個是擴充頻寬部分。第二個是備援線路，因為目前提到的四維只有一條對外的線路，現在這條線路如果斷了等於市政府全部變孤島，所以現在預計在四維拉…。

邱議員俊憲：

所以之前都沒有備援系統，只要四維網路斷或停電機房沒有辦法運作，整個市政府的網站全部都掛點，是嗎？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應該是…。

邱議員俊憲：

你的表達是這樣呀！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網路是被斷掉的。

邱議員俊憲：

是或不是嗎？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是，所以現在要拉備援。

邱議員俊憲：

那就代表之前這些系統做的有夠脆弱，是不是？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目前除了四維之外，有和 AWS 亞馬遜在建立混合雲，有一些系統會同步搬到上面就是要避免這件事，萬一四維像之前調查局或者是消防局機房被燒壞，還有一個地方可以把系統傳到那邊去。另外有些資安被攻擊，像最近幾次有些攻擊會把四維線路全部塞滿叫 DDoS 攻擊，這時候如果在公有雲那邊有些能量可以把重要系統搬到上面去，就不會有被 DDoS 攻擊整個網路頻寬被塞滿。

邱議員俊憲：

這筆預算花了之後就不會發生這樣事情嗎？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和議座報告世上絕對沒有…，資安沒有 100 分的，可是我敢說比較不會很多〔…〕，是，如果說建置這樣機制即使被攻擊也很快可以復原，很快可以恢復服務；現在就是被攻擊後沒有第二個地方，就必須等他停止攻擊，現在如果被攻擊就可以很快的恢復服務，可是資安沒有人敢百分百說一定不會怎麼樣〔…〕如果跟現在比的話，我們認為未來整個可靠度和安全性應該可以好一

倍以上，這個我可以承諾。〔…〕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因為還有議員要發言，請會後提供詳細資料給邱議員俊憲，接著請下一位登記的黃議員柏霖，之後是邱議員于軒，謝謝。

黃議員柏霖：

謝謝議長，主任，我曾經邀請你來國民黨團討論過高雄邁向智慧城市，大家都在說智慧城市，智慧城市怎麼透過有限的資源跟人力？所以那時候要求你提供一個資料，剛剛其他議員提得很好，資訊安全非常重要，萬一被斷線有很多寶貴的資訊怎麼傳遞？這時候就要有足夠的設備、硬體、軟體，甚至足夠的人力，所以那時候請你提供給我資料，就可以看出高雄在資訊部分的人力，對比台北、對比其他五都是不足的，這時就應該給予足夠的人力、足夠的採購，包括硬體、軟體的資源才能達到想要的結果。議長，要馬兒好又要馬兒不吃草，你想有可能嗎？東西買了也要有人，所以要對比智慧城市做到什麼程度？可以看到這幾天全台灣最熱門就是 AI 教父來台灣，從來沒有遇過有一個人，一個晚上睡覺起來隔天給 3,000 億的資產，就是 AI 教父。因為整個股票大漲上來，重點在哪裡？就是因為業績大增。AI 這件事，同理在高雄面對處理市政怎麼讓它更有效率，包括安全更有效率達成施政方向，必須要有足夠的人力，所以第一個在人力上對比其他的五都，我們的人力足還是不足？那不足大概差多少？就應該要透過主委跟市長做人力調配。第二個要達到資安安全，目前投入的資源足不足？如果不足，未來明年的預算甚至追加應該怎麼去補足這部分，讓高雄能夠真正朝向智慧城市，而不只是我要成為智慧城市，是不是請主任來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主任回答。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好，謝謝議座。非常感謝議座，我非常認同議座看法，目前確實在人力、物力，老實說如果沒有中央補助經費，在財力的部分，資安能量要跟上目前世界上最新攻擊技術確實很辛苦，也還好剛剛提到中央有很大金額在補助。第二個在人力部分，後續如果組織調整，期待有機會在資安人力上能夠有一些新的機會，以上。

黃議員柏霖：

主任請坐，主委針對這部分統籌整個研考會、整個高雄未來發展，我常講電腦資訊不只是會後整理，他是預估。譬如說，現在執行市政上很多，包括過去哪裡下雨也不知道，可是透過資訊的連結很快可以知道哪一個進水口水多多

少，在過去是不可能，但是現在資訊化時代是有可能。所以應該去對比其他的都市，該有的人力要補足，剛剛中心主任也講得很好，有很多以閒散在各局處的，我們有沒有把它統合，讓它的整體戰力可以發揮到最高？而不是交通做交通，哪裡做哪裡，然後分散沒有一個統合的戰力。智慧城市是一個高雄的智慧城市，怎麼統合讓它透過現有的資訊科技發揮得更好，讓資訊處的力量能夠發揮到最好，請主委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主委說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謝謝，先從人力部分來講，目前高雄市的員額編制其實都是滿編的，高雄市的資訊中心人力相較會有些不足，這部分我們會持續來跟…。

黃議員柏霖：

研究，再做調整。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會持續跟市府做爭取，畢竟資安跟智慧城市，尤其是市府的智慧治理這一塊非常重要。目前我們已經有成立一個智慧城市推動委員會，也有一個 KPMO，我們希望透過這樣的方式，由外部的委員跟 KPMO 的研究，能夠快速的讓高雄市政府在智慧治理的部分快速做整合，〔好。〕包括做智慧化的部分，這部分我們都持續在進行，也謝謝議員的建議。

黃議員柏霖：

好，我們一起努力，辛苦了，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邱議員于軒發言。

邱議員于軒：

主委，我現在有 2 筆預算有問題，第一個是 870 萬元－建置主動防禦系統，你說要推動資安戰情室、管理通報機制及紅藍軍演練，我不了解這個定義是什麼，你們有沒有把相關資料作提供？第二個是 250 萬元－建置資安考管平台、集中納管列管各機關的資安應辦事項。換句話說，各機關的資安，你們已經有在列管了嗎？像之前環保局發生被網軍攻擊，裡面有呈現一些不適當的網路內容，這點是你要去列管的相關事項嗎？再請問，根據媒體報導，2021 年台灣的政府機關被非法入侵比率已經高達 63.32%，這是媒體的報導。我想了解高雄市政府針對類似的狀況，第一個，我們被非法入侵的比率大概如何？頻率是怎樣？哪一個機關比較容易有這樣的資安問題？我為什麼會特別提環保局，因為環保局有一個針對焚化爐的系統，其實每個業者都說像搶票一樣，萬一這個系

統被癱瘓了，就會造成之後垃圾焚化等等的問題。所以我很想了解的是，你這些預算主要目的是在提升我們的資安，這一點我可以同意，但是細項辦理的細節，其實我們並不清楚，是否請主委或主任先做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謝謝，目前這些資安費用裡面追加有一個滿大的部分，就是市府要去稽核各局處的資安做得如何，就是各局處各機關…。

邱議員于軒：

資安有比較大的風險是哪個局處？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目前是沒有這個排名，不過我們會針對各個執行的項目去列管，就是針對目前這個項目，哪個局處比較沒有照規定做得很好的…。

邱議員于軒：

哪個局處的資安是沒有照規定做得很好的？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目前我手上沒有帶這些資料過來…。

邱議員于軒：

你不是要編預算，要列管嗎？這不是你應該做的嗎？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因為這是今年要做的…。

邱議員于軒：

現在已經進入預算審查，不是說有些補辦預算已經在做了嗎？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不是，這一筆是追加。這一筆還沒做。

邱議員于軒：

就是你手上沒有任何的資料。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我目前手上還沒有資料。

邱議員于軒：

什麼叫做紅藍軍演練？偵測管理通報機制是什麼？資安戰情室，這些是什麼資料？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跟議員報告，紅藍軍演練的紅軍就是所謂的白帽駭客，他們是善意的，透過

聘請這些白帽駭客來駭我們的各個系統，去發覺我們平常用軟體掃描掃不到的…。

邱議員于軒：

你怎麼跟這些駭客接觸？會不會另類解讀高雄市政府…？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這個有一些公司…。

邱議員于軒：

有時透過網軍會讓人覺得有一線之隔，所以到底要做什麼？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有一些公司提供這樣的服務，以前是行政院資安處，現在移到數位部，經過他們認可的這些公司有提供這樣的紅軍的服務。

邱議員于軒：

你花錢請駭客，用資安演練的方式入侵高雄市政府的網站來測試資安的堅固度，可以這樣解釋嗎？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這是第一步，透過他來駭之後，如果我們有漏洞，或者真的被他駭進來，我們希望他能提供…。

邱議員于軒：

這個已經執行了嗎？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還沒執行，這個都是追加。就是透過駭客測試的過程，它有一個軌跡，就是凡走過必留痕跡，希望能夠提供我們這些軌跡，以後我們會做一個偵測系統，去偵測哪一個設備有被駭過的軌跡跡象…。

邱議員于軒：

所以到年底就可以了解有哪一局處在資安管考比較不周延的，對不對？如果依照你的預算執行。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原則上我們希望達到這樣的管理。

邱議員于軒：

我就問你可不可以得到這個排名，這樣我們才能知道各局處在資安的管控上，有哪個局處是比較不夠周延。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我想各局處的資料都有，可是不會有排名，因為排名是要有一個…，我不知道是要計算分數排名？還是以漏洞多寡來排名？因為有漏洞不一定就代表…，

因為漏洞有分高、中、低，中、低的漏洞比較多、高的漏洞比較少不見得比較危險，反而有高風險漏洞比較危險，所以目前要怎麼排名、怎麼算分數，我們還要再研究。〔…〕對，就是哪幾個局處的資安沒有做到法規要求的事項，我們會有這個資料，可是要怎麼排名，我還要研究。〔…〕剛剛議座提到的是追加的部分。〔…〕對，會公開招標，數位部核可的廠商都可以來標。〔…〕不是，跟議座報告，紅藍軍這個案子，我們會希望是經數位部核可的那些廠商來標；而管考這個案子，一般只要會做資訊系統的廠商都可以來標。〔…〕大概會用評選最有利標的模式，資訊服務大概都是用這樣的模式。〔…〕好，沒問題。〔…〕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還有沒有其他的意見？對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對不起，針對剛剛那筆預算，邱于軒議員提擱置，針對 018-9 的部分，就是建置主動防禦系統 870 萬元這一筆預算。抱歉，因為我剛剛沒聽清楚，我再重唸一次，邱于軒議員建議 018-9 的 870 萬元擱置，其餘照案通過。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的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好，謝謝。接著請唸下一頁，民政局區公所的部分。

本會民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請看冊別：02-300 高雄市鹽埕區公所。第 2-2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一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1,447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120 萬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1,567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江瑞鴻總召發言。

江議員瑞鴻：

議長，我建議把高雄市政府各個區公所的預算就做一次審查，每個區都審，要審到什麼時候？我這樣建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秘書長說明一下，因為有的內容不太一樣。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向大會報告，一般總預算裡各區公所的預算科目，基本上都是一致的，所以在審議總預算時，會以一個區公所做代表，審議通過之後，其他的 34 區，也就是非原民區的區公所就比照通過；但是追加減預算就區公所這部分，基本上它是捐獻收入比較多，大概都是各區接受地方上中油、台電國營事業回饋的金額，第一個，金額不一定都會相等；第二個，它的項目不完全一致。江總召所

建議要一次，是要一次全部宣讀還是要用比照的方式？

江議員瑞鴻：

就一次宣讀完，有意見再問，如果一區一區大家都要問…。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所以江總召的建議，是從一覽表的…。

江議員瑞鴻：

區公所的部分嘛！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從一覽表的第 4 頁一直唸到第 7 頁。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6 頁吧！殯葬管理處的上部，對不對？

本會黃秘書長錦平：

到第 7 頁內門區公所，區公所部分一次宣讀，看大會的決定怎麼樣，其實是可以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秘書長的報告。各位同仁對於江瑞鴻總召跟大家說的，就是一起念完，剛剛秘書長也特別說明了，我們就從鹽埕區公所一直念到內門區公所，也就是手上這本的第 4 頁到第 7 頁的上半部，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因為這是追加減預算，誠如剛剛秘書長所提到的，每一個公所它的歲入來源都不一樣，它執行的任務也不一樣，而且每一個公所都有它選區的議員在，如果要這樣一次念，是不是要現場有多數、有超過半數的議員都同意了，再行做這樣的決定？要不我還是覺得，每一個區公所進來，剛好也可以讓他們跟市民做報告，這樣的歲入到底要做什麼樣的事情，我覺得這是應該讓市民朋友都週知的事情，不應該因為要趕時間就一次宣讀過去，而且一次的發言就只有 5 分鐘，如果一次念過去，等於所有的區公所只有 5 分鐘可以詢問，我不見得只有關心自己在地的公所，還有別的公共事務我也關心，只要是高雄市的公共事務，高雄市議員都可以關心，市民朋友也可以關心，所以本席還是覺得各區公所都可以一個一個來，以上建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林智鴻議員。我們這樣就可以審 2 個預算過了耶！

林議員智鴻：

我具體建議，是不是每一個區公所的區長都有在外面，接下來乾脆就請他們

全部直接進來，程序上就一次把它念完，人都在現場，大家想要問的就可以直接問他們，就是一個時間的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先請鹽埕區公所、新興區公所、鳳山區公所、大樹區公所、岡山區公所、橋頭區公所、田寮區公所、路竹區公所、這麼多喔！彌陀區公所、美濃區公所、甲仙區公所、內門區公所，還有民政局，這不是區公所，剛剛這幾個區公所的區長請進入議事廳，等一下就不用等他們進進出出的。我們還是一個一個區公所來，剛剛審的是鹽埕區公所的部分，有沒有其他議員有意見？鹽埕區公所第 2 頁的部分有沒有意見？總共只追加 120 萬元，關於鹽埕區公所的追加預算 120 萬元剛剛已經宣讀了，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案、新興區公所，請宣讀。一個區公所一個區公所來，其實就是照原訂的計畫，一個案子一個案子來。

本會民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著請看冊別 02-305 高雄市新興區公所。請看第 5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2,543 萬 6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1,763 萬 6 千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4,307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新興區公所的部分，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個鳳山區公所。

本會民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請看 02-311 高雄市鳳山區公所。請看第 5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1 億 516 萬 7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468 萬 8 千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1 億 985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鳳山區公所追加 468 萬 8 千元，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李雅靜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除了公所的業務，我也要拜託局長，這筆預算聽說是我們里活動中心耐震補強的費用。坦白說，這樣的速度其實很慢，每一年只爭取到 400 多萬，很慢，又加上局本部的預算去 COVER 幾個可能有急迫性的，我還是覺得很慢，畢竟我們的活動中心是經常性有人使用，又加上社會局、衛生局甚至運發局也加進來，有很多的據點都在活動中心作舉辦。有沒有機會或有沒有其他管道可以再增加我們的歲入預算？針對這個部分，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跟雅靜議員報告，活動中心的耐震補強是中央有補助。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一個案子 200，我們也會持續再爭取最高上限的 200，且做耐震補強的同時，也利用自籌的經費，順便幫它把一些比較相關的工程，比如油漆、設備做一次的補助，讓它可以一次就把相關的處理…。

李議員雅靜：

可是有些真的是跟安全有關係的？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安全部分優先處理完，剩下議員提到，或許還有社區或其他的公共空間部分，我們會持續來做。

李議員雅靜：

另外還要拜託你們，在小組時本席有提醒應該是科長，有些預算在有些活動中心…，或許是早期哪邊有地方就哪邊便宜行事的這樣蓋起來，你們可能也要通盤的去檢討看看，不是只有鳳山，是全區，哪些空間是真的可以使用的、哪些是真的太簡陋的，要怎麼去把它活化，就鳳山而言還是有這樣的地方，我不是指它有沒有使照或你們所說的耐震補強，而是它的環境沒有那麼的好，有沒有機會幫忙去爭取或幫忙去作怎麼樣的維修活化之類的？有些土地或許不是高雄市政府的，可是可以去跟中央談談看，看有沒有機會可以通力合作，不然放在那裡也是…。說真的活動中心如果漂亮有人使用，市容也會比較好看；如果破破舊舊比較平房式的，對市容也是有礙觀瞻。是不是拜託你，局裡有個案子可以幫忙所有的活動中心都去檢驗過，制立一些標準，哪些是需要你們優先來做活化的，而不是一直延續下去的使用。我覺得這樣對於市民朋友來說，太委屈了，有的屈就於鐵皮屋或堪用的房舍裡，雖然有些比如老爺里或哪裡，經過耐震補強以後也煥然一新，可是不見得每個里都有這麼好的建築物在，局長可以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跟議員報告，幾個階段的耐震補強其實已經評估到差不多快接近尾聲。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第二個，剛剛提到比較老舊的，這幾年議員也給我們很多建議，也有在做剛剛講的海洋、忠義、老爺其實陸陸續續都有做更新。第三個，或許在縣區尤其比較多有一些社區活動中心，他可能面臨使照或是所有權的問題，我們有做過初步的盤點，我們會繼續來做，也跟社會局合作，儘量把所有的資源一起放到這裡面去做更新。

李議員雅靜：

有的是鐵片做的鐵皮屋而已。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有的是租的。

李議員雅靜：

我們是不是可以跟中央單位通力合作把他立體化？不要有鐵片蓋的活動中心。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安全性的問題要優先考慮。

李議員雅靜：

對，我看你們來回檢驗好多次了，都沒有盤點到這一塊，我覺得不應該在高雄市，尤其是直轄市還有這樣子的狀況發生，尤其在鳳山，這個拜託局長。也請你們盤點過後再跟本席我們再做討論，好不好？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部分我們馬上來做。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關於這一筆預算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案。

本會民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請看冊別 02-314 高雄市大樹區公所。請看第 5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5,666 萬 8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250 萬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5,916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大樹區公所增加 250 萬的預算，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案。

本會民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請看 02-318 高雄市岡山區公所。請看第 5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7,600 萬 9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379 萬 2 千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7,980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岡山區公所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案。

本會民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請看 02-319 高雄市橋頭區公所。請看第 5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2,034 萬 5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285 萬 6 千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2,320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中油公司補助做兩個廟廣場的改善工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案。

本會民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請看 02-321 高雄市田寮區公所。請看第 2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1,404 萬 3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6,566 萬 3 千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7,970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田寮區公所的部分？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謝謝主席，我想請教因為他是 110 年度的補辦預算，為什麼這麼晚才送進來？現在已經 112 年，理當你要補辦，應該是在去年 111 年就要補辦預算了。可以請哪一個人說明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要請哪一位來說明？

李議員雅靜：

因為這一筆預算六千多萬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科長說明嗎？

李議員雅靜：

沒有人要說明嗎？還是都不知道？

主席（康議長裕成）：

基建科長說明還是區長？民政局局長要請誰來說明？

李議員雅靜：

時間要不要幫我暫停？

主席（康議長裕成）：

區公所區長。

李議員雅靜：

你說。

田寮區公所蔡區長青芬：

謝謝主席、謝謝議座，這部分主要是我們在 110 年 10 月份有一個圓規颱風，7 月份的豪雨，還有 110 年的燦樹颱風。這個是補辦預算，誠如議座剛剛所提的，我們是在 111 年有部分到 12 月才完工，就是來不及提，就是今年度一開始的才會在這個時候再來做補辦預算。

李議員雅靜：

這個是延續性的計畫，就是這個預算，這個預算來源是哪裡？

田寮區公所蔡區長青芬：

這個就是災損的部分，颱風造成災損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災準金。〔對。〕怎麼會用補辦預算？

田寮區公所蔡區長青芬：

跟議座報告，這個他其實從 110 年 10 月份，對不對？

李議員雅靜：

程序有沒有問題？這是用補辦嗎？

田寮區公所蔡區長青芬：

報告議座，這個沒有問題，因為他…。

李議員雅靜：

而且從 110 年 7 月你用追加也追加過了，如果你是用市府的本預算，就是用災準的預算早也過了，為什麼還會有補辦預算的問題？區長不知道，民政局有沒有會計或是任何單位可以幫忙說明？不然這一筆預算先行擱置，然後等他們說明清楚，因為我覺得這個要說明清楚，我知道你們執行很辛苦，但是要說明清楚。

田寮區公所蔡區長青芬：

報告議座，這個不是高雄市政府自己災準的補助金，〔是。〕是我們跟中央申請的。

李議員雅靜：

是，預算什麼時候下來？你公文什麼時候下來的呢？他給你多少預算一定會有公文嗎？為了要方便大家趕快做執行的動作，你有公文文號進來你就可以辦追加（減）或列入預算，後來再辦補辦或是追加，你怎麼執行也不可能拖到 112 年才補辦預算。區長，你懂我意思嗎？

田寮區公所蔡區長青芬：

我懂議座的意思，因為我手上的資料一直到結案…。

李議員雅靜：

請會計主任，沒關係，區長，你請坐。怎麼會區長不知道預算來源呢？隨便亂補辦預算。

主席（康議長裕成）：

區長，請坐下，請會計主任來說明。

民政局會計室鄭主任永裕：

謝謝議長，我跟議座報告，這一筆預算就是說他在…。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你講話大聲一點。

李議員雅靜：

你沒有對著麥克風。

民政局會計室鄭主任永裕：

他在 111 年度已經辦理完畢，今年 112 年我們幫他們補辦預算。

李議員雅靜：

可是他這一筆預算應該在 110 年就有公文下來，要補助高雄市多少災準相關經費對不對？你再怎麼慢應該在去年就已經補辦預算了，或者已經追加完了。

民政局會計室鄭主任永裕：

對，因為就是歲入財源在 111 年才到位，所以 111 年…。

李議員雅靜：

也應該在去年都辦完了。

民政局會計室鄭主任永裕：

他確實辦完了。

李議員雅靜：

我是說在預算這一塊應該都完成，怎麼會拖到今年這個時間才來補辦預算？

民政局會計室鄭主任永裕：

剛剛區長有說明，就是在 110 年的時候圓規颱風的影響，他在 110 年來不及發包，甚至沒有完工。所以他到 111 年那年才…。

李議員雅靜：

所以這個是用追加預算還是用補辦預算？

民政局會計室鄭主任永裕：

他算是 111 年已經墊付那一筆工程款，一直要到 112 年來做轉正。

李議員雅靜：

主席，我對預算沒有問題，因為他已經辦完，但是這個程序也很奇怪，110

年 7 月的預算你到 112 年…。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覺得民政局也沒講清楚。邱議員俊憲，請發言。你要幫他們說明嗎？

邱議員俊憲：

不是幫他們說明，釐清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雅靜議員，請先坐下。

邱議員俊憲：

我看了這十幾個區公所，裡面都是補辦預算的居多，田寮區公所這個真的是唸一下，你其實要把什麼時候送議會去墊付過，這一些相關的時間列進在預算說明裡面。這個案子我的理解應該是在上個會期，其實民政局就有提墊付案進來議會，讓議會通過因為 110 年豪雨、颱風造成的災害，111 年我們申請到中央相關的補助要做災損的修復，希望議會雖然不是預算期間可是用墊付的方式讓議會同意，所以你們去年才有那一筆錢去做，現在已經快做完了，墊付完才有這個程序補辦預算進來議會，循著預算程序把款項墊付回去。所以程序上應該是 OK 的，這個案子應該去年就已經在議會做過相關的說明跟程序了，這個是民政局、區公所或是會計室的同仁要把它說明清楚的，因為像其他的區公所，像大樹也好或什麼的，其實都會很清楚的說，這個案子是在什麼時間點？或是什麼公文？預算來源是怎樣？所以現在議會在審追加預算的時候，用補辦預算的程序去把它完成。所以這一筆錢已經花完了，區長，是不是已經花完了？對不對？

田寮區公所蔡區長青芬：

報告議座，是。已經都完工了。

邱議員俊憲：

去年在議會預算的墊付議會也同意了，是嗎？勇敢的說，是就是？〔是。〕議會如果不同意你，議會一定同意你，你才有錢花才有完工這一件事情。〔是。〕所以議會通常這種案子就是問一下做完了嗎？做好了嗎？夠嗎？沒有意見大家都會讓他通過都是這樣，你把他解釋清楚議會就不會多花一點時間再處理這一些事情案子實質內容，是不是？議長，我覺得程序上面是沒有問題，大家對這個通常都執行完或是執行中，如果大家對於進度有什麼疑問的話，當然民政局有責任跟大家說得更清楚。我認為這一些案子的程序上面應該沒有什麼太大的問題。以上這樣的詢問。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李雅靜議員第二次發言。

李議員雅靜：

謝謝主席，沒關係，一共有 3 分鐘的時間。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議員俊憲。

李議員雅靜：

俊憲議員有特別提了幾個問題，你要不要一一說明，讓大家知道，包含時間點。因為剛剛你都沒有說到，還是不管是區長還是主任你們兩位誰來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區長回答是嗎？

李議員雅靜：

好，都可以。

田寮區公所蔡區長青芬：

報告議座，也謝謝剛剛邱俊憲議座協助的部分來說明，是不是議座給我點時間？我請同仁把核定的函，這個部分我再仔細來做說明。

李議員雅靜：

其實你可以把時間序列出來給我們，〔對。〕你懂我意思嗎？

田寮區公所蔡區長青芬：

我請教一下區公所的會計同仁，等一下把核定的順序馬上補充給議座。

李議員雅靜：

因為還滿少看到隔了那麼久才在補辦預算，如果有特殊情形，我們應該都會有相當的印象在，但是好像大家都健忘，局長要說明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雅靜議員。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謝謝雅靜議員。這個案子簡單講就是，當然 110 年的豪雨或是風災造成的災害。譬如說，在內門跟田寮這兩個區，它的地形以過去的經驗告訴我們很容易受到破壞。通常會利用颱風、豪雨過後去做檢視，去提報災修工程。這部分不能說提災修就是災修，是經過民代去報府去做一些認定，到最後要同意額度的時候，也都是要經過市府這邊去做核准。

所以不是 110 年 7、8 月豪雨來，馬上 3 個月內就完工。所以他有一些程序要走，應該是拖到 111 年。

李議員雅靜：

有墊付，我記得這個有墊付。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這個一定要有墊付才能執行，本來執行完畢是要放在下個年度的年度預算去補辦，剛好這一次有機會提出追加（減）預算，所以我們就提早放到這次的追加減預算做補辦預算，去做呈現。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你會後提供資料給我。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時間序，我們再提供給議員參考，基本上就是按照規定來處理，不好意思剛剛沒有說明清楚。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以後要改進，第一次在議室廳聽到議員幫各局處說明，這是第一次。林富寶議員也是同一件嗎？現在在講田寮這一件。

林議員富寶：

區長，我看到區長這種解釋。說真的，這是 110 年 7、8 月的豪雨，先花府內預算，府內預算花完就是花中央的，你可以解釋，因為中央的工程委員會來勘查。所以我們在 111 年，才可以讓中央，他若是核准預算才會撥給我們。所以 110 年工程不一定年底會做好，你 111 年的決算也不能做，112 年才有辦法把墊付轉正。所以你區長還解釋得模糊不清，好像偷做的一樣。111 年的工程委員會來勘查時，你府內的預算在 111 年就可以做了。因為這是我們府內預算災準已經花完了，你花的是中央的預算，你還報中央，中央的工程委員會還來審查，所以一定要隔年 111 年的預算，你要設計、發包都要年底了，甚至你今年才開始做也不一定。所以災損不一定當年來做，區長你解釋了半天害議會議員都在質疑，是這樣的，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林議員富寶、邱議員俊憲的補充說明。在議會很難得有議員幫你們補充說明，以後這個部分要改進。這筆追加預算有沒有其他意見？區長不要緊張，下次準備好就好了。剛剛雅靜議員要的資料，你會後補給他，不用在這裡再說明。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個，路竹。

本會民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接著請看冊別 02-323 高雄市路竹區公所。請看第 5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6,244 萬 9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90 萬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6,334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路竹區公所追加 90 萬元的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著請看 02-327 高雄市彌陀區區公所。請看第 5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3,875 萬 1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240 萬 9 千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4,116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案子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彌陀區公所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筆。

本會民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著請看冊別 02-330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請看第 6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4,643 萬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114 萬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4,757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美濃區公所追加 114 萬元，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謝謝主席。我還是要特別再提醒美濃區公所，因為我們每一筆預算雖然不多，可是希望你們可以將這個，不管是敬字亭的活動，就是美濃送聖蹟文化節，還有其他跟客家事務有關係的，比如說白玉蘿蔔等等這些活動跟在地特色有關係的，可以做一個結合。不管是跟客委會、觀光局，或者甚至是文化局也都可以。讓有限的預算，因為這都不多，都十幾、二十萬元。期待它可以成為高雄客家事務的亮點，不然有時候靠區公所這樣子單一個區的特色這樣子執行，其實很有限。我個人認為客家文化非常的有特色，我們怎麼去借力使力，可能是區長你這邊要幫忙稍微思考一下。當然我剛剛提到的這些局處，我在審歲入預算的時候，也特別跟他們提到美濃區公所有這樣的活動，有沒有機會讓你們，也讓他們搭順風車？不管是他們的活動還是你們的活動，是不是也請區長針對預算的部分，會後再針對今年要執行的話，如果還要相同這樣的預算，有沒有機會？你們怎麼去做更精進的結合？讓在地特色活動可以推廣出去，而不是只有美濃區知道而已。好不好？區長這樣可以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事後補嗎？還是現在說明？

李議員雅靜：

應該是事後補？你應該今天沒準備，雖然我有特別跟你提醒過。拜託區長，也謝謝其他。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他事後補。美濃區公所 114 萬元追加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

通過。(敲槌決議)下一筆。

本會民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請看冊別 02-332 高雄市甲仙區公所。請看第 5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3,811 萬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14 萬 7 千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3,825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甲仙區公所 14 萬元追加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筆。

本會民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請看 02-334 高雄市内門區公所。請看第 2 頁，科目名稱：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1,365 萬 5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6,573 萬 3 千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7,938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這是豪雨的災損費用，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美濃區公所接著是內門，結束了。

接著是民政局。區長可以先行離開，需要跟議員會後補充資料也請不要忘記。接著請唸下一筆。

本會民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著請看冊別 03-030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的預算，請看第 7 頁，科目名稱：區政行政－區政監督業務，原預算數 1 億 1,063 萬 9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150 萬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1 億 1,213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筆。

本會民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請看第 8 頁，科目名稱：自治行政－自治業務及里鄰組織，原預算數 1 億 2,298 萬 2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1,000 萬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1 億 3,298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1,000 萬元追加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著請看冊別 03-031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的預算。請看第 2 頁，科目名稱：殯葬業務－多元墓政管理，原預算數 7,127 萬 9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2 億 2,500 萬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2 億 9,627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

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黃議員柏霖發言，後面是李議員雅靜及邱議員于軒，還有陳議員幸富，是嗎？

黃議員柏霖：

兩件事，第一個就是，現在很多原來的殯葬用地公園化做得很好，像殯儀館後面整個美化的非常棒，這樣的模式應該要繼續延續下去。過去因為有方位的考量，很多墓參差不齊，把它做成公園化，我想會對整個市容景觀有很大的幫助，這個要持續編預算來進行，這是第一個，我覺得這個方向是對的。第二個是本席上次有邀請處長來，本席在推弱勢市民微型保險，我要謝謝局長及區長，透過里幹事，今年目前有 78,000 位的保單都陸續送出，這個是好事，在這邊代表感謝區長。接著後續還有一端就是走得安心，如果有一些家境非常辛苦，三餐幾乎都沒飯吃了，他們會擔心萬一斷氣的話後面這段怎麼處理。我知道殯葬處有和很多慈善團體合作，我也有向你們要相關資料。怎麼讓高雄市的市民朋友了解，即使現在生活困苦，也不用擔心有一天斷氣過世，沒有人幫忙處理後事。一方面運用我們的資源，降低成本。第二、結合民間團體事情可以做得很好。第三、追加的 2 億多元大概是做什麼樣的用途？請處長向大會做一下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處長說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謝謝主席、謝謝議員。有關於追加 2 億 2,500 萬元的部分，在 2 億零 500 萬元的部分是針對烏一公墓的南區及烏二的公墓這整塊來做…。

黃議員柏霖：

就是捷運黃線基地那邊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不是，是在澄清湖後面軍人公墓有一條忠義路旁邊的那一塊。

黃議員柏霖：

我知道。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那一塊的面積大概是 3.5 公頃，我們這一次…。

黃議員柏霖：

是憲兵隊旁邊那裡？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對，在憲兵隊的旁邊。

黃議員柏霖：

沒錯，應該要做。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這個是我們首先先來做規劃，希望今年能夠遷調的部分大概 3.5 公頃。另外 2,000 萬元的部分是橋頭第三公墓，今年編了 2,150 萬元，是 2 年期的，本來是今年和明年，可是因為剛好追加了 2,000 萬元，所以我們預定今年底也把橋三遷完，這個經費剛好是 2 億 2,500 萬元。

黃議員柏霖：

另外有關走得安心的部分，人到最後都會走，我們怎麼讓更多的市民朋友了解，讓市民覺得很安心，不用因為生病、年長還要擔心這個事情。怎麼讓未來可能有需要的弱勢市民朋友知道這個訊息？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有關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跟議員請教相關的連結網絡或資訊。實際上針對其他比較弱勢的族群，我們也透過區公所來協助，還有譬如說，透過原民會來協助我們，希望能夠推動得更廣讓很多人都知道這些好的方式。

黃議員柏霖：

好，謝謝你。

主席（康議長裕成）：

沒有其他意見，請先坐下。下一位是李雅靜議員，請發言。之後是邱于軒議員，謝謝。

李議員雅靜：

謝謝主席，我想請教處長，這筆 2 億 2,500 萬元的預算大部分是土地的補償費用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處長請說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報告議座，大概分為三個部分。第一個部分，大概有 8,000 多萬元是做為補償費的部分，就是烏一南、烏二及橋三，因為追加過來大概有 8,800 萬元，將近 9,000 萬元是補償費的部分。另外大概有將近 7,000 萬元是針對烏二的部分，因為烏二下去剛好是松竹街，那邊是農林所。因為那邊有住戶，所以那個地方我們有做加強水保。

李議員雅靜：

就是在公墓那邊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對，公墓那邊。

李議員雅靜：

軍人公墓？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軍人公墓後面。軍人公墓在左邊，往後面推不是有條忠義路？後面是 204 憲兵指揮部，中間是忠義路，忠義路旁邊那整塊地。後面不是有慈濟回收及工廠？那個地方不是住了很多人嗎？我們將來要把那一塊 3.5 公頃遷起來，因為旁邊有住人，他們要求我們要做水保，所以這個地方我們會來做水保。

李議員雅靜：

那邊遷走之後，未來規劃做什麼用途？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這塊 3.5 公頃都是市府的土地，現在編的是都內的第三類住宅。

李議員雅靜：

未來那邊是住宅區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已經編了是都內的第三類住宅區。

李議員雅靜：

那塊 3 公頃多的市府地未來要做什麼？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我們希望能夠變成我們的殯葬基金的財源。

李議員雅靜：

這塊土地已經在基金裡面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這是市府的土地，我們希望能編進來殯管處。

李議員雅靜：

沒有很懂，說明清楚，你還有 3 分鐘。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這塊地的管理機關就是我們殯管處，因為殯葬基金在 107 年就成立了，今年 112 年基金就開始運作。我們希望這塊地遷起來之後能夠變成殯葬基金的一部分。

李議員雅靜：

你有沒有去算過現在前期花的這些預算，及未來的歲入，就是你說的基金的歲入來源之一？這樣符合成本效益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跟議座報告，現在遷鳥一南部及鳥二的部分，大概是 2 億零 500 萬元。我們有算它的公告現值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你覺得有人會去那邊嗎？有人會買基地上面的房子和土地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遷完之後，我們都會先將綠美化及水保做好。

李議員雅靜：

你就是要蓋公園對不對？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先做綠美化。

李議員雅靜：

簡單說就是要蓋公園，對不對？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現在的狀況一定是先把綠美化做好，因為…。

李議員雅靜：

好，為什麼我會特別提這個？因為 2 億多元的預算對於民政局是 1 筆很大的數字，尤其是殯葬處。長期幾乎每個議員都有關心過殯葬處市殯那個地方，沒有去做系統性的規劃，不管是舉辦告別式的禮廳、焚化爐或環保金爐，其實包含動線及相關車輛的進出，你們都沒有去做系統性的規劃。之前有聽說你們要去做一期、二期的規劃，但是只聞樓梯響，不見後續的動作出來。我知道你們陸續有，可是因為你們都沒有很積極的在做，我們會擔心計畫就這樣沒了。是不是藉這個機會，你還有一點時間可以跟市民朋友稍微分享目前的進度，及未來預計怎麼做？跟大家說明一下好不好？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謝謝議座的指教，其實很多議員都跟我們說，希望未來的市殯能夠變得非常的系統化、現代化而且是未來化的方式，所以我們也針對議員們提的想法，我們也來做一個比較好的規劃。在規劃時候，我們也針對整體…。

李議員雅靜：

你講了老半天，沒人聽得懂你在講什麼。你到底規劃什麼？〔是。〕短期，你怎麼做？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然後在這個地方，我們市政府在有 1,000 萬元跟 756 萬元的部分。1,000 萬元的部分，我們現在已經做到環評初審的東西已經出來，我們審核完畢了。

第二個，現在我們在做一個初步規劃。初步規劃，上次我有在這邊報告過，大概是7月份左右他的初步規劃就會出來了。出來之後，整個大概系統化，還有現代化的東西就會出來。出來之後我們會比較明確，756萬元的部分，我們會做一個更明確的規劃。〔……。〕是。〔……。〕全部。〔……。〕是。〔……。〕好。〔……。〕是。〔……。〕好。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謝謝雅靜議員，接下來請邱議員于軒發言。

邱議員于軒：

好，謝謝主席。處長，我想請問一下，你這邊是橋頭公墓跟鳥松公墓的遷葬費用，你是如何評斷哪些公墓需要去做遷葬？像我的選區，大寮、林園其實有非常多的公墓急待遷葬，但是每一個的費用其實都非常的高，所以我不知道你的優先順序是怎麼評定的？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就是清水巖那邊，林園清水巖那邊很多的墓，其實它不是公墓，是私墓，可是現在可能土地，就是土地的所有權人，地主他要把土地收回去了，以至於原本有一些墓在上面的後代子孫不知道該如何處理去遷葬。這個可能就是以前在沒有妥善管理之下，造成這樣的狀況，所以第一個，我不知道處長知不知道清水巖的這個狀況？然後第二個就是針對這些公墓遷葬的順序，可不可以先做個說明？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說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謝謝主席，謝謝議員。我們遷葬的順序一定是以優先市府或是環境的狀況，就是說這塊地如果這個地方遷完之後，對市民有比較好的，對市府未來發展會比較好的或在都會區的，我們會優先來遷葬，譬如說我們這遷葬，或是未來有做納骨塔的規劃。譬如說我們這一次，今年還有遷大寮拷潭塔的周遭，這3.4公頃大概是270個墓，預定大概在10月份，我們就可以整個遷葬完畢了，然後我們遷完之後，中間我們已經在準備要蓋納骨塔的部分，這個納骨塔……。

邱議員于軒：

大寮拷潭塔在規劃設計，對不對？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對，然後這個納骨塔，我們規劃設計大概可以容納到5萬5,000個位子，因為它是跟鳳山、跟大寮，還有林園砌在一起，所以這個地方，我們已經在做了，現在已經在……。

邱議員于軒：

所以你……，沒有，因為你剛才講得非常的模糊，所以你今年遷橋頭、鳥松，

還有大寮拷潭塔周遭，〔是。〕還有哪些遷葬的案件？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報告議座，我們今年總共遷葬案件有 9 件。

邱議員于軒：

有 9 件？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有 9 件。

邱議員于軒：

你整理資料給我，好不好？大寮、林園還有嗎？除了拷潭塔周遭。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大寮只有拷潭塔。〔是。〕林園沒有。

邱議員于軒：

林園沒有。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剩下就是烏松的烏三，就是捷運機廠…。

邱議員于軒：

因為我有質詢，就是它有第二，還是第三公墓？那個，我有質詢那個議題，〔是。〕就是它在工業區附近，然後也是民眾陳情的，因為每次只要是清明掃墓的時候都會燒，它鄰近工業區，其實有公安的需求跟公安影響的必要性，所以這邊也請你列入考量。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是，林園第八公墓。

邱議員于軒：

因為你講的是非常模糊的，哪一個地方遷葬不會讓地方更好？對不對？所以第一個，到底是經費考量，還是地方發展做考量？我覺得這一點，請你要跟我說清楚。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是，我後面再跟議員…。

邱議員于軒：

你現在講，還有時間。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是。報告議座，我們在考量的地方一定是以地方區位，然後原則上是以接近於市府的整體發展，整個高雄市發展區塊的板塊在做，還有整個地方環境改善為我們優先考量的方式。

邱議員于軒：

基本上，我認為你會依照都市計畫的發展，〔是。〕譬如說假設當地有重大建設，所以就呼應了我跟你提林園的公墓遷葬，因為林園未來有小港林園線，所以這些重大建設的發展就請你一併考量，要不然你講得很模糊，哪個地方遷葬不會讓地方更好？原本是墳墓變成綠地，或者變成公園，哪個地方不會有這樣的狀況？清水巖的案子，目前你知道，你有得到陳情嗎？因為我是陸續收到民眾陳情，〔是。〕他們就收到一個單子，然後說請他們遷葬，可是他們也找不到以前他們當地，就是當時把墓擺在那邊的一個依據，這些民眾要如何處理？如何協助他們？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是。跟議座報告。清水巖這個地方是駱駝山上方的地方，這個地方是市農會的地，然後…。〔是。〕是，他現在委託台中一家公司在做一些清點，我們也跟農會有聯繫到，他們只是說先做清點的管理，相關後面他如果有做其他的動作…，其實我們現在每個星期或每個月都會做…。

邱議員于軒：

所以你說他現在只是清點的動作，並沒有強制這些民眾去遷葬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都沒有，現在…。

邱議員于軒：

都沒有。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是，現在都…。

邱議員于軒：

所以你都還在掌握中。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對，是。

邱議員于軒：

如果這樣，我就可以回應很多的陳情人，因為陸續有陳情人來問我說後續要怎麼處理？〔是。〕其實因為第一個，它是私人的地，〔對。〕但是你要如何…，因為它是已經很久遠了…。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好，是。〔…。〕有，市農會跟台中這家私立業者，我們都有跟他保持聯繫，也要求他們如果要有相關的動作，我們一定會先掌握到，這沒有問題。〔…。〕跟議座報告，要遷葬一定要經過我們起掘證明，所以說他就算強制了地方，除

非我們有看到第一個，其實我們起掘大概是兩個方式，第一個就是他後代子孫，就是墓的所有人他願意要遷，就是本於我願意；第二個，如果說他不行的話，就只能打訴訟。法院弄完之後，我們再來做其他的，這個訴訟的東西市農會他們應該會評估。〔…〕是，這沒有問題，這我們都…，〔…〕是。〔…〕是。〔…〕是，謝謝議座。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謝謝于軒議員。接下來請陳議員幸富發言，時間 5 分鐘。

陳議員幸富：

好，謝謝大會主席曾副議長，在座的各位同事。針對戶政管理這邊，我想請教一下殯葬處，很多議員都非常關心公墓的綠美化，在去年那瑪夏區南沙魯生命園區啟用，我當時有跟你講說這個是我們那瑪夏第一個生命園區，希望整體的美化跟擋土牆的部分，也就是我們的墓園跟私人土地有一個區隔，當時我有跟你報告，你說會協助我們這一塊。我想請教一下，這個都是我們市府的追加預算，2 億多元。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2 億 2,500 萬元是市府追加預算。

陳議員幸富：

都是市府的，〔是〕都是市府的錢。在 4 月 24 日，我不知道你有沒有在場，市長做施政報告的時候，你有沒有在場？市政質詢，我有跟市長提過，也就是說這個工程，就是擋土牆的工程，市長當初的回復，他承諾是說如果向中央申請補助，不足的部分，市府這邊要協助我們那瑪夏區。因為我看你們的公文往來，你報中央，中央不准，對不對？然後你現在要要求甲仙工務段，要去跟他們要經費，那個是公墓，它不是屬於一般台 29 線，他怎麼會給你錢？這個預算你有沒有上簽給市府？請你回答。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處長回答。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謝謝主席，謝謝議座。針對於台 29，就是南沙魯旁邊這個邊坡的地方，議座上次有會勘過。

陳議員幸富：

我跟你們的好像是股長。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科長。

陳議員幸富：

科長喔。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它大概是 70 米。70 米長，然後總經費大概 380 萬元。實際上當天我們跟議座報告的時候，我們就馬上跟內政部，請他來協助，因為當時這一個案子是民國 111 年到民國 114 年的一個偏鄉的計畫，所以我們有上一個公文給內政部，可是內政部剛剛議座有講說它不同意。所以回來之後我們在 5 月 24 日再跟甲仙工務段請求他們在邊坡的地方，因為它邊坡並不長，所以甲仙工務段那天有跟我們聯繫，我今天有跟議座報告，甲仙工務段其實有跟我們聯繫，但是後來我們跟公所問他們還沒有找公所，相關的東西我們還再跟兩個單位協調。

陳議員幸富：

問題是那個工務段它會幫你做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現在工務段它沒有說不做，所以我們現在還跟它在溝通協調……。

陳議員幸富：

我現在是未雨綢繆，如果說工務段它不做呢？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因為它是坡地，所以對於我們殯葬管理處的遷葬業務來說，坡地的地方我們再看一下，其他工務單位有沒有能力來協助。

陳議員幸富：

對，市府是一體的。〔是。〕你不要跟我說沒有辦法解決，你就上簽對不對。〔好。〕

照理講這個追加預算應該要給它擱置，應該是這樣子，但是因為卡到烏松區還有橋頭區的，所以他們也有他們的權利我就不擱置，我希望在總質詢之前，總質詢我還要問市長，你最好跟他好好報告一下，以上，請坐謝謝。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謝謝陳議員幸富。接下來請邱議員俊憲發言。

邱議員俊憲：

謝謝陳議員幸富的體諒，因為這個烏松公墓遷移它的位置，其實是離澄清湖棒球場或者是熱帶園藝區，是人口密度非常高的地方，在長庚的後面然後附近也是非常多住戶的地方，然後這個公墓限葬也非常多年了，它的環境其實很不好，可是旁邊是生活品質非常好的地方，我們也知道澄清湖棒球場，市府也規劃要把它做更大的轉型跟一些重新規劃。所以這個案子其實包括，我們選區江議員瑞鴻也好、張議員勝富也好，還有我們飛鳳議員甚至孟洳議員，其實大家關心澄清湖棒球場發展，其實對於附近這一些被公墓環繞著的這個環境，大家

希望去做一些改善，當然大家都有關心說其實每個人的選舉區裡面，都有大大小小不同的公墓，所以其實很多年來我一直在議會裡，希望殯葬處、希望民政局不是每年有多少預算才做多少事情，而是那個優先順序、那個強度，到底要放到什麼樣子的狀況，然後要編預算去做這樣子的事務，所以要謝謝其他選區的議員，願意一起來成就這件事情，因為附近的民眾也期待，這樣子環境的改善非常多年了，我們也期待這樣的預算，可以帶動整個地方上生活品質的改善。這件事情跟其他的公墓用地遷墓我覺得最大的不同，是因為它的土地使用區分，是可以有更大的彈性運用空間，當然它需要時間去把這塊地弄乾淨，所以真的是再次謝謝殯葬處願意編這筆預算，可是像剛剛陳議員幸富講的那個，幸富議員我們是不是要用附帶決議要求它，明年的預算去做處理也是一種方式，就是其他的公墓你要怎麼去做處理，我覺得殯葬處也是要去回應其他議員，這些不同行政區裡面，不同設施的建設或是改善的期待，所以主席我想要請殯葬處再簡單的說明一下，這個預算如果過了之後什麼時候開始啟動，然後預計多久的時間內可以把那個空間弄乾淨，然後讓市民朋友的環境變好，處長。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處長答復。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有關於鳥一南區跟鳥二的部分，因為這個地方我們希望說，能夠儘快把它的遷葬處理完畢，所以如果預算過的話我們要先儘快查估，查估之後我們要公告 3 個月，然後這個期間我預定是在 10 月底之前，會完成整個公告以及補償費的發放。

邱議員俊憲：

行政程序會在 10 月份之前…。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是，然後 10 月份開始我們就做遷葬，因為遷葬跟水保的關係這個時候，雨會比較小颱風也過了動作會比較快，所以我希望運用到 1 個半月到 2 個月之間，就把整個鳥一南部跟鳥二，這 3.5 公頃的部分整個遷葬完畢還把水保做好，以上。

邱議員俊憲：

好，處長謝謝。謝謝您來處裡這樣的事情，可是要再跟您說明，也跟你請託的是說，更靠近棒球場那邊還有其他公墓也等著要被處理，包括其他選區的議員，也曾經跟我們去那邊會勘過，處裡面應該都知道我們也都看了非常多年，一直期待能夠有更多預算能夠去做處理，希望能夠隨著捷運黃線的開通、棒球場的整理，旁邊生活環境的改善一起把這些公墓空間把它做一個更大的調整，

做以上這些發言，謝謝主席。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謝謝邱議員俊憲。高議員有要發言嗎？不好意思，高議員忠德請發言。

高議員忠德：

主席還有議會所有的長官大家下午好。我支持這個預算，然後我也提醒我們的民政局，這個生命園區的系統化規劃，它是攸關於未來我們整個高雄市市容，也很支持俊憲議員跟幸富議員剛才所講的，我們是希望能夠附帶決議，明年的時候在那瑪夏的部分爭取預算，另外我一向在關心的問題就是，整個桃源區現在都沒有納骨塔，亂葬的情形也非常的嚴重，我想處長也非常的清楚，我之前在 2 月份有提醒過你們，然後在上個月我也有跟你們講過，但是土地的取得目前還是沒有處理，在整個桃源區有 8 個里，只有桃源里那邊是所謂的墓地，其他的都是中央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的土地，我們是希望能夠在短時間內，請你們跟我們區公所還有我們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地政局，能夠把這 8 筆土地所謂的墓園，能夠先取得土地合法化這是第一個。第二個的話我也建議你們，是不是可以請處長等一下跟我回復，因為過去不管是我們區長或是過去的議員，還有當地的高里長慕源，還有一向在關心的桃源里墓地的問題，目前那邊是非常非常的髒亂，但是過去他們一直在跟你們要求說，是不是可以協助處理這個部分，讓桃源區有一個納骨塔，但是一直到現在只聽到聲音但都沒有在做，因為過去不管是賴議員或者謝區長，也一向都很關心這個問題，但是事隔 8 年了都還沒有做，那我想處長你是不是在這部分，因為你這邊沒有提到我們原鄉地區，所以我們關心一下，請處長跟我們答復一下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處長答復。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謝謝主席，謝謝議員。有關於議座講的兩個問題，第一個有關土地取得的部分，我們再跟相關單位去研議一下，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桃源區 8 個里，其實議座知道每一個里它都有公墓，可是他們因為地目的關係，所以每次在開會的時候，都是因為部落會議沒有過，所以實際上我們桃源區這次在開會的時候，我們同仁有上去也有跟他們講，希望他們能夠趕快取得共識之後，看需要我們什麼協助我們能夠幫它報到 113 年…。

高議員忠德：

處長，請問你一下什麼叫做部落會議、什麼叫做取得共識？。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跟議座報告。我們每次上去桃源區，都說他們的部落會議沒有共識，他們認

為說族群裡面可能會有一些人，他有一些其他的想法或什麼，所以一直沒有給我們比較明確的東西，實際上我們一直在輔導他們，只要能夠把相關的東西整理好，甚至我們已經有把其他縣市原民區報的東西，我們也有給他參考，也有請內政部來協助。但是區公所一直沒有把這個相關的資料跟我們提報出來，所以像今年原民區我們幾乎都沒有過，我相信明年的話應該可以，因為我們今年沒有過明年的機會很大，我在這邊…。

高議員忠德：

處長我剛才跟你提醒過了，應該是先把我們這裡優先順序處理好，第一個就是土地的問題，第二個在我們整個桃源區，最急迫的地方就是桃源里，那個地方是我們人口最多的部分，但是墓園、墓地是最小的，你講的應該是部落取得的應該是在那邊，所以我在想說你是不是有信心，今年度在土地的部分先給它合法化，可以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報告議座，土地的地方我再研究，因為我們殯葬管理處不是土地的權管，我們努力。

高議員忠德：

我再跟你提醒，因為所有的土地目前只有高中里有私有地，其他的部分都是中央原民會的土地，所以這個應該是很好處理。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我們再跟中央還有區公所儘快連絡。

高議員忠德：

我們想…。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是。〔…。〕我們努力。〔…。〕報告議座，我們努力。〔…。〕是，我們努力。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謝謝高議員。接下來請陳總召美雅發言。

陳議員美雅：

謝謝主席，也是我們副議長。首先，我要請教這一次的經費，這個全部都是中央補助嗎？全額，還是我們自己編列的？這一次經費，它的來源？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請處長答復。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是市府追加（減）預算，市府的。

陳議員美雅：

是市府自己追加的？〔是。〕中央不會給經費挹注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沒有。

陳議員美雅：

因為我們這一次省蠻多筆預算，很多都是中央挹注經費，我想知道像這兩筆都是我們自己自編，中央在這個部分是沒有辦法做爭取的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報告議座，沒有辦法爭取到，是。

陳議員美雅：

這種沒有法源，是不是？〔是。〕請問橋頭跟目前看到的烏松，你是不是能夠簡單說明？這個是編列只有這兩個區塊，找到這個地是什麼樣的內容，可不可以說明這兩筆？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跟議座報告，有關這兩筆，第一個，橋頭第三公墓實際上今年已經在動工了，它是分兩年期，是 112 年、113 年，本來 113 年的地要 2,000 萬元已經編過去，但是因為追加（減）就把這個經費拉過來，也就是我們本來預定在 113 年會完工的 4,100…。

陳議員美雅：

經費是土地的費用，還是在設備的追加費用，是在哪個部分？上面看起來是寫「土地」，是追加部分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報告議座，土地的部分是遷葬的補償費。

陳議員美雅：

補償費的部分？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是，補償費。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們追加進來是補償費的部分來追加？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有補償費，還有遷葬，遷葬是在經常門，所以土地的部分會編到資本門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是，新建的部分有增加進來嗎？沒有追加？新建的部分，沒有追加？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新建的地方沒有。

陳議員美雅：

這上面看不出來細目，你只有寫「土地補償案」，所以我想知道這些經費用到哪邊去，詳細說明好不好？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跟議座報告，這是 2 億 2,500 萬元部分。

陳議員美雅：

這是兩筆對不對？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這是兩筆。〔對。〕兩筆的部分，一般來講，我們在做遷葬的時候，在第一步一定是查估，查估現在這一塊墓地基地裡面有…。

陳議員美雅：

跟你們第一次做查估的時候有落差，所以才會追加這些經費，是不是？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那是烏一南部跟烏二，這個部分我們還沒有查估。

陳議員美雅：

所以還可能會再持續的增加？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一般來講我們都會造冊，我們的墓會造冊，所以我們初估的時候，就是我們有墓在這一塊…。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類似像這樣情形還有幾處呢？未來還會有處理其他地區嗎？還是目前只有烏松跟橋頭，其他區域有沒有需要這樣處理的狀況呢？高雄市。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報告議座，實際上高雄市有很多，現在因為高雄市不斷的蓬勃發展，所以有鄰近市區旁邊，因為原高雄市都沒有了，就是現在原高雄縣大部分的地方，今年如果遷烏三、烏二，因為烏一只有遷一半，還有大寮拷潭塔之後，我們大概還有 154 個墓，是這樣，所以實際上殯葬管理處針對各區還有市府比較重要的優先順序都會先評估出來，大概有幾個都會優先順序。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們有評估未來可能還要再追加多少經費嗎？有再做評估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跟議座報告，今年大概可以了，因為今年遷葬大概有 9 個地方在遷，裡面有

4 個是我們自己的，裡面有 5 個是別的，像其他機關委託的，所以今年 9 個墓其實已經算蠻多的。

陳議員美雅：

好，經費我們當然是願意來支持，因為這對家屬來講也是很大的安慰，我們當然都很重視。除了這個以外，我還想建議，當然現在沒有列在這個經費當中，但是我們還是要再一次的提醒，畢竟我們比較常會去上香的地方可能是市殯的環境，我一直有反映過那個地方可能綠蔭不夠多，很多家屬在那邊都會感覺到非常的悶熱或是環境不夠舒適，我希望也能夠看到你們編列經費進來再次改善市殯的部分，這個部分我是不是可以看到具體的成效呢？整個的環境，可不可以？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是，謝謝議座。有關市殯的環境改善，除了我們未來的規劃之外，有關於整體環境改善，我希望在今年底之前，因為我也會準備…。

陳議員美雅：

增加更多的綠蔭，真的是太炎熱了，對家屬來講，我覺得是蠻折磨的，就是我希望能夠優化現在所有的環境，當然不只是市殯，還有其他的地方都是一樣，好不好？〔是。〕我可以看到你們的改善計畫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中中：

好，我會後再提供給議座，或跟議座再報告。〔…。〕是。〔…。〕好，謝謝議座。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謝謝陳總召美雅，陳議員幸富第二次發言 3 分鐘。

陳議員幸富：

謝謝副議長，謝謝各位同仁。針對這筆預算，也謝謝同仁提醒，我就做個附帶決議，建請殯葬處針對那瑪夏南沙魯生命園區的擋土牆改善跟園區美化施作，是不是可以？請示一下。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針對陳議員信富的附議，請問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針對這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附帶決議一併通過。（敲槌決議）接下來審議高雄市兵役處，請宣讀。

本會民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請看冊別 03-032 高雄市兵役處預算。請看第 5-6 頁，科目名稱：軍務行政—政軍業務，原預算數 1,939 萬 6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986 萬 1 千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2,925 萬 7 千元。委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請看第 7 頁，科目名稱：兵員徵集－徵兵處理，原預算數 374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數 2,151 萬元，追加（減）後預算數 2,525 萬 4 千元。委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以上民政委員會審議完畢。

主席（曾副議長俊傑）：

今天議程全部審議完畢，下午議程到此結束，散會。（敲槌）